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52号”文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4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8,126.65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3,158.2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4,968.3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7）第00006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清源科技园区项目”、“研发检测中心项目”、“运营服务平台及营销网络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四个项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2年2月23日经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2014年5月15日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修订的决议。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1月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账号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75101880008568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4032100104001383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区支行营业部	93502001000323889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129970100100175263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所有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详情如下：

2017 年 10 月，公司办理完毕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29970100100175263）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0）。

2018 年 4 月，公司办理完毕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40321001040013831）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019 年 6 月，公司办理完毕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7510188000856831）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和“运营服务平台及营销网络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及账户内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

鉴于公司“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区支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935020010003238893）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